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5 年管理层与核心骨干股权增持计划的 核查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称“《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经充分讨论与分析，现就公司 2025 年管理层与核心骨干股权增持计划（以下称“股权增持计划”）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股权增持计划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相关规定所禁止及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2、本次股权增持计划经过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充分征求了员工意见，遵循自主决定、自愿参加的原则，并充分提示了相关风险。公司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股权增持计划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股权增持计划议案时，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3、监事会对本次股权增持计划参与对象名单进行核实，拟参与人员均符合《指导意见》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次股权增持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参与人员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本次股权增持计划有利于公司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权增持计划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不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

工参与股权增持计划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股权增持计划。

北京当升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7 月 21 日